

成熟的選民

南方壺

機率裡有個重要的定理——大數法則，簡單地講就是一件事最終會呈現它該有的結果。

台灣歷經幾次大的選舉，如今選民的習性，及選舉的生態，大約已穩定下來了。院轄市市長開放民選始自十年前(民國 83 年)。台北市前兩屆分別有四位及三位候選人，到第三屆(91 年)，已是藍綠兩大陣營對決。第一次總統大選(85 年)有四組候選人，第二次(89 年)有五組，這次則也是兩組。經過幾次嘗試，藍綠陣營均了解到，團結是己方要獲勝不得不的選擇。而對於大選，沒有強大的政黨在背後支持，想僥倖獲勝，是極不可能的。高雄市第三屆市長選舉，雖仍有五位候選人，但其中三位候選人(包括張博雅及施明德兩位強棒)，總共才得 3.14% 的票。看似一盤散沙的選民，投票行為却是這麼高明，給不信邪硬要出來的候選人，當頭棒喝。因此如同美國，兩組候選人，應是台灣日後大選的常態。

國民黨來台五十年間所犯的錯，包括白色恐怖、黨產等問題，日後一件件被掀出來，到今天還擺脫不了糾纏。四年前宋楚瑜的興票案，雖法院還他清白，但他為當年威權時代的便宜行事，付出了極大代價。如今又有陳由豪事件，咬住綠陣營。真是除非己不為，否則政治人物所作所為，終有一天會被拿出來檢驗。

周公恐懼流言日，王莽謙恭下士時，

心在南方

若使當時身便死，一生真偽有誰知。

台灣的政治人物，只要(政治)生命夠長者，其包裝總有被拆開的時候，而讓真相大白。

十年來經過了數次大選，人民對於選舉已逐漸變成看戲，而且早學會了看門道。各種謾罵詆毀，對各自的支持者影響有限。挖掘再多的醜聞，支持者只是當熱鬧看。要知喜歡那個電影明星，可能是欣賞他(螢幕上)的外貌、特質，或者演技，少有會因他多次離婚、行為不檢，或在那部電影中演得不好，而動搖對他的喜愛。至於候選人各項利多政見，會真正理會的人也不多，因早有人說過政見不一定要實現。候選人賣力的演出，通常是給各自的支持者看，讓他們相信所支持的對象，是如此盡職的為他們演出，跟他們心意相通，值得投其一票。

人生可以重來的機會並不多，但政壇裡却常有。原先以為是怨偶者，重新選擇，仍要在一起；四年前敵對者，四年後却成命運共同體。這些對選民並未造成震撼。至於被罵老番癩者，轉為支持罵他的人；關係由情同父子、接班人，轉為視同寇讎，對選民也都不足為奇。該在一起的，總是會在一起，該分手的遲早會分手。過程中間種種扣人心弦的發展，只不過是彷彿一般戲劇中常見的情節。

高水準的國民，僅僅十年就學會了看戲。這麼說來幾位候選人的披星戴月，全省奔波，却只被視為演戲；開出的支票，竟被視為電影中的對白，那其心血豈不都白費了？倒也未必。十年來幾位台上的老面孔，對各種角色的詮釋，使其本質完全顯露出來，國人因此對他們已知之甚深。除了一部

分的所謂中間選民外，大部分的選民是對味的便支持，不對味的便不支持。各種大小事件，也許會影響選民對其支持者一時的觀感，但最多如彈簧一般，彈了一陣子，便平息而恢復原狀。至於那群中間選民呢？可能也早已想通，選總統是要選會治國者，而非選最佳演員，或最會寫劇本者。君不見雷根當到美國總統，阿諾史瓦辛格當選加州州長。他們的演技可非特別高明，但民眾的一票還是投給他們。因此在台灣，憑在台上誰演得最好，要獲得大位，已幾乎不可能，我們的選民早就成熟了。(93.2.16)